

# 2023年国际学校招生工作方案 培训学校 招生工作计划方案(优秀7篇)

为了确保事情或工作得以顺利进行，通常需要预先制定一份完整的方案，方案一般包括指导思想、主要目标、工作重点、实施步骤、政策措施、具体要求等项目。方案书写有哪些要求呢？我们怎样才能写好一篇方案呢？以下是我给大家收集整理方案策划范文，供大家参考借鉴，希望可以帮助到有需要的朋友。

## 国际学校招生工作方案篇一

第一，编写一本家长完全手册。在这本手册里，把培训概况、举办者的背景、办学理念、办学特色、收费标准、入学须知等做一详细的介绍。若有家长来咨询时，送上一本。

第二，做几块展版，搁在外面，以便家长前来咨询时参看。

第三，印一些彩页，在周边小区、家长出入必经地发放。

第四，做一些横幅，，挂在小区主要出入口，以及城市主要街道上。

第五，在自己门口，挂一个横幅，以引起大家的注意。

第七，必须全面招生，时间持续两个月。

第八，找学校老师。

## 二、家长咨询

1、介绍教学特色；

2、问讯学生情况；

3、三分钟倾听(说三分听十分)

4、接待人员要微笑，耐心，细致，善意承诺.

5、登记学生名字及相关情况.

### 三、宣传阶段

宣传主要分三个阶段，每个阶段都是对消费人群进行一次有效的过滤，筛选目标人群，然后重点攻坚，刺激其就读需求，实现春季招生计划。

第三阶段为“收获”，进行生源的最终过滤.

活动有效地推动招生活活动开展和延伸，同时有效地封杀竞争对手的攻击。如果试点成功，下次招生活活动就可以将成功经验快速复制。但前期筹备阶段，运筹帷幄，筹备先行.制定策略，规划流程，预算金额，掌控时间，权责到位，绝对执行，刻不容缓。

### 四、教师选择

教师以大学生为主，也在考虑请退休的老教师

优秀老师必须具备以下几点职业素质：

4. 讲课时要有性格魅力，那些在授课中非常投入的老师总是能让课堂气氛“激情澎湃”，学生们听得如痴如醉。

具体要求：

1、要用最快的时间吸引学生们的注意力，激发学生的学习兴趣；

4、讲课时注意理论联系实际，这样的课堂内容也深受学生的

喜欢。新东方成功的地方固然很多，但，讲究课堂气氛，讲究调动学生高昂的学习状态，在枯燥的英语学习中注入幽默、笑话、知识、人生激励，把苦行僧般的生活变成追求人生目标的一个有趣过程，把新东方营造成为努力、奋斗、成功的精神象征。

5、除了日常授课还应施行班主任坐堂管理制度，班主任和学生们的坐在一个课堂上听课。这样一来，班主任掌握了考勤情况，消除了家长们在孩子出勤问题上的顾虑；班主任了解学生的听课情况，及时与家长沟通，让他们掌握自己孩子的听课状况；班主任和同学们经常做交流，向学生传授一些学习心得，家长们一定会很放心的。

五. 品牌扩张：

六. 总结说明：

校外辅导机构要将品牌、口碑、师资等因素综合考虑，首要考虑的是口碑和社会信誉。师资是否是名校的名师固然重要，关键是要考虑这个学校的老师是否适合自己的学习程度。找出学生最弱的科目，选择与学生程度相应的课程对时间宝贵的学生来说是比较合理的办法。另外，学校办学稳定性也是考量学校办学质量和水平的关键因素，频繁变换地点也有一种难以令人信赖的感觉。

学生人数多少才能达到最佳的教学效果？人数少的小班，可以使得学生和教师之间的互动比较及时，教师会分析学生本身的情况，来制定一套学习计划根据计划来安排学习根除“病因”。大概三、四十人的班级课程，则有利于学生间的有效互动，激发学生的学习灵感，增强学生间的沟通能力。不过，近百人的大班教学就不适合补习的学生了，但是定期举行大型讲座，也会有意想不到的结果。由于学生的需求是多元的，这也决定了目前课外培训方式的多元。

目前，中学生的课外辅导主要包括预初到高中辅导等多个方面。预初是小学毕业即将升入初中的学生提前预习初一课程的辅导；初中辅导则主要针对中考；高中可分高中辅导以及高复班。根据学生的实际情况还分为基础班、补习班和强化班。

注重外部宣传的前提应该是把内部做好、把教育质量提高。现在有些培训机构，急于扩张、占领市场、建立分校，这样做的前提是什么？就是价格战，以低廉的价格吸引家长和学生。我认为，教育是不能打折的。

进行价格战的最终结果是，学生在学校不能学到应有的知识，不能达到预期效果。拿着宣传单来培训机构的和经过口碑相传来培训机构的，哪个效果更好些，大家都知道答案。

所以说，大家在进行招生时，首先要在内部质量上下工夫，没有必要总是大打价格战，这样做的结果只能是让培训市场更混乱，让我们的教育质量大打折扣。

好的学校并不是广告打出来的，而主要是靠学生的口碑一拨儿一拨儿传下来的。一个好的口碑形成一个良性循环，促进了学校的发展，学校也越来越注重创造学校品牌，维护和发展学校品牌。品牌要实实在在地搞，要做出特色，做出成绩来，这才是办学的根本。

## 国际学校招生工作方案篇二

3、坚持“公正、公开、公平”原则，实行阳光招生，均衡编班，加强招生政策、招生计划、招生范围、招生程序、招生方式、录取结果等信息全面公开工作，接受社会监督。

(一)就读城区小学的条件为：

1、年龄条件：年满6周岁(20xx年8月31日及以前出生)的儿童。

2、居住条件：满足下列条件之一即可。

(1) 监护人具有浠水城区户籍；

(2) 监护人在浠水城区有固定房产；

(3) 属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

(二) 就读城区初中的条件为：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20xx年的小学毕业生即可。

(1) 监护人具有浠水城区户籍；

(2) 监护人在浠水城区有固定房产；

(3) 属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

实验小学：450人；

师范附小□3xx人；

实验二小□3xx人；

实验三小：360人；

实验中学：750人；

思源学校：小学225人，初中550人；

望城中学：400人；

麻桥中学：300人。

1、小学施教区：

实验小学：浠水河以北、四桥北路以东、新华正街以西、车站路以南部分，其中不含文化路以东、清泉路以北部分。涵盖在该地理区域内的宪司坳、莲花池、环城、白果树等社区的适龄儿童。

师范附小：丽文路老转盘至金谷园路段以东、车站路老转盘至疾控中心路口以北、文化路民福大厦路口至疾控中心路口以东、清泉路老清泉镇政府路口至民福大厦路口以北、新华正街以东、浠水河以北、红烛路金谷园至人民医院路段以南、红烛路人民医院至闻一多纪念馆路段以西。涵盖在该地理区域内的关帝庙、四口塘、凤栖山、环城、莲花池等社区的适龄儿童。

实验二小：浠水河以南、闻一多大道以北、安时大道以东、双桥路以西。涵盖在该地理区域内的云路口、翟港、青云、道人桥、南岳庙等社区的适龄儿童，以及浠水河以南、双桥路以东的云路口、道人桥社区的适龄儿童。

思源学校：安时大道体育中心至铁路桥路段以东、闻一多大道以南、双桥路以西、安时大道铁路桥路段至丁司垴镇路段以北，其中不含丁司垴镇行政区划部分。涵盖在该地理区域内的南岳庙、云路口、洪山、马铺、人形地、长形地、姚家岭等社区(村)的适龄儿童，以及闻一多大道以南、双桥路以东的南岳庙、云路口等社区的适龄儿童。

实验三小：浠水河以北，与实验小学的施教区以四桥北路、车站路为分界线，与师范附小的施教区以红烛路、丽文路为分界线，涵盖在该地理区域内的胡家坪、十月、白果树等社区和北城新区的适龄儿童。

## 2、初中施教区：

实验中学：浠水河以北，安时大道以东、红烛路以南、红烛路人民医院至闻一多纪念馆路段以西，涵盖在该地理区域内

的宪司坳、莲花池、环城、关帝庙、四口塘、凤栖山、白果树等社区的适龄少年。

思源学校：浠水河以南、安时大道三桥至铁路桥路段以东、双桥路以西、安时大道铁路桥路段至丁司垴镇路段以北，其中不含丁司垴镇行政区划部分。涵盖在该地理区域内的南岳庙、云路口、翟港、青云、道人桥、洪山、马铺、人形地、长形地、姚家岭等社区(村)的适龄少年；以及浠水河以南、双桥路以东的云路口、南岳庙、道人桥等社区的适龄少年。

## (一)施教区招生

### 1、小学招生：

(1)招生对象分两类：第一类为房产和户籍均在施教区内的年满6周岁的儿童；第二类为施教区内房产、户籍两项条件有其一且年满6周岁的儿童。

(2)招生分直接派位、摇号派位、调剂派位三种，按照先派位第一类、再派位第二类的顺序进行。第一类招生对象属直接派位对象，第二类招生对象视招生学校空余计划情况选择派位方式。

第一类招生对象：由县教育局直接安排到所属招生学校。

第二类招生对象：第一类招生对象派位结束后，若招生学校没有空余招生计划，则第二类招生对象由县教育局调剂派位；若招生学校有空余招生计划，且第二类招生对象的登记人数不超过招生学校空余招生计划，则由县教育局直接安排到所属招生学校；若第二类招生对象的登记人数超过招生学校空余招生计划，则通过公开摇号确定入学对象，通过摇号没有入围的，由县教育局调剂派位到有空余学位的学校。

(3)具有施教区房产、户籍两项条件之一且已完成三年学前教

育但年龄未满6周岁的儿童，要求入小学的，按照《湖北省保障适龄儿童少年接收义务教育权利九项规定》，由县教育局统筹安排到有空余学位的学校。户籍和房产都不在施教区的城区幼儿园毕业生，原则上回户籍所在地小学申请学位。

(4)继续实施城区小学招生整体联动机制，实验小学、师范附小与实验三小结对，实验二小与清泉镇河东街小学结对，思源学校与清泉镇云路小学结对，加强教师交流，强化联校教研，实现优质资源共享。

(5)登记需提供材料：学生法定监护人的房产证、户口簿、身份证、水电气等生活费用发票(近三个月)、学生的儿童出生医学证明、幼儿园离园证、儿童预防接种证等。

## 2、初中招生

(1)招生对象分为两类：第一类为房产和户籍均在施教区内的20xx年毕业的小学生；第二类为施教区内房产、户籍两项条件有其一的20xx年毕业的小学生。

(2)招生分直接派位、摇号派位、调剂派位三种，按照先派位第一类、再派位第二类的顺序进行。第一类招生对象属直接派位对象，第二类招生对象视招生学校空余计划情况选择派位方式。

第一类招生对象：由县教育局直接安排到所属招生学校。

第二类招生对象：第一类招生对象派位结束后，若招生学校没有空余招生计划，则第二类招生对象由县教育局调剂派位；若招生学校有空余招生计划，且第二类招生对象的登记人数不超过招生学校空余招生计划，则由县教育局直接安排到所属招生学校；若第二类招生对象的登记人数超过招生学校空余招生计划，则通过公开摇号确定入学对象，通过摇号没有入围的，由县教育局调剂派位到有空余学位的学校。



(3) 户籍和房产都不在施教区的城区小学毕业生，原则上回户籍所在地初中申请学位。为缓解城区初中就学压力，清泉镇望城中学、麻桥中学在保障各自片区内适龄少年入学的前提下，在尊重家长意愿的基础上，面向城区小学招生。

(4) 登记需提供材料：学生法定监护人的房产证、户口簿、身份证、水电气等生活费用发票(近三个月)、学生的学籍号等。

(二) 城区学校原则上不招收转插生，确因特殊情况转入的，按《浠水县义务教育阶段学生学籍管理细则》有关规定执行。

(三) 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入学按《浠水县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义务教育阶段入学管理办法》执行。

(四) 城区雨露、创新等民办学校实行自主按计划招生，招生过程必须接受县教育局监督检查，招生方案与结果报县教育局备案。

(一) 申请登记(8月上中旬)

1、登记：县教育局在各学校设立入学申请登记核查窗口，学生监护人持相关证明材料(原件和复印件)，到居住地所在招生学校进行入学登记。登记时间为：初中和小学均为8月1日—5日。

2、初审：学校登记人员应当场审验学生监护人提供的所有证明材料的原件和复印件，并如实填写《20xx年秋季城区学校新生学位申请登记表》，并和学生监护人共同签字确认。审验结束后，各种入学证明材料的原件当场退还，复印件留存，与申请登记表一起装订，按照“一人一档”的要求，建立新生入学材料档案。

3、汇总、统计：登记人员对所有登记的招生对象进行分类汇总与统计，并填写《20xx年秋季城区学校新生入学申请登记汇

总表》和《20xx年秋季城区学校新生入学申请登记统计表》。

4、复核：学校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组织专班逐一审核登记人员汇总的新生信息，对学生实际居住地的认定按照《浞水县城区学校新生入学实际居住地认定暂行办法》执行，对学生的户口、房产、年龄等重要信息，会同公安局、房产局等职能部门进行细致核查和深入社区、深入居民户实地调查核实。

5、上报：学校上报通过复核的招生对象名单。

## (二)派位分班(8月中下旬)

1、审核派位。县教育局审核各学校上报的招生对象信息，并根据各学校招生计划情况，对招生对象采取直接、摇号、调剂等方式派位，确定新生名单，同时下发《20xx年秋季城区学校新生派位登记表》。公开摇号由县教育局监督，各招生学校具体组织实施。

2、新生分班。收到县教育局核定的新生名单后，各学校及时做好编班工作。做到学生随机电脑编班，班主任随机抽班，不得举办重点班、实验班，班额严格控制在小学每班不超过45人、初中每班不超过50人。

3、公示招生结果、发放通知书。县教育局和各学校通过适当形式向社会公示新生详细信息和分班结果，同时发放义务教育新生入学通知书。

## (三)报到注册(9月份)

9月1日，学生持入学通知书到校报到，9月25日前，各学校完成新生学籍注册工作。

1、强化组织领导。为加强领导，县教育局成立了城区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和招生工作仲裁小组(具体成员

名单附后)。城区各学校和清泉镇教育总支也要成立相应的招生工作领导小组。招生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确保20xx年秋季招生工作平稳顺利。

2、加大宣传力度。要完善、落实招生工作咨询制度、公示制度和社会监督制度，县教育局将通过电视公告和“浠水教育网”专栏，及时发布城区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招生工作相关信息，同时设立招生工作咨询电话：0713——4269857，0713——4269797，接受广大群众咨询。各招生学校要通过校园网、宣传栏、张榜公告、致家长一封信等形式向社会宣传招生政策、招生计划、招生程序、招生结果等信息，做到信息公开透明，程序公平公正，将整个招生工作置于阳光下，让学生了解、家长明白、社会知晓，严禁封锁信息，杜绝虚假宣传。

3、严明工作纪律。严禁学校单独或和社会培训机构联合或委托举办以选拔生源为目的的各类培训班；严禁组织考试进行招生；严禁跨服务区招生；严禁收取与入学挂钩的各项费用；严禁拒收县教育局按政策规定统筹安排的学生；严禁超计划超班额招生，严格招生资格审查，杜绝徇私，对伪造、使用虚伪造的证件申请入学的，由县教育局统筹安排入学。县教育局把城区学校招生工作与“三化三改”推进、履职尽责检查、年终绩效考核、公用经费拨付等工作相结合，对违反招生纪律的学校和个人，将严厉问责追责。

## 国际学校招生工作方案篇三

为认真做好20xx年全市中等职业学校招生工作，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 1、招生对象

中等职业学校招生以应届初中毕业生为主，同时招收往届初中毕业生、未升学普通高中毕业生、城乡劳动者、退役士兵。

## 2、志愿填报办法

应届初中毕业生，可以在毕业学校填写教育行政部门统一印制的志愿表，也可直接到中职学校报名；往届初中毕业生、应往届普通高中毕业生、城乡劳动者、退役士兵，可以持学历证明和身份证直接到中职学校报名。

填报高中阶段升学志愿，中职和普高同步进行，中职志愿分国家改革发展示范校(立项建设学校)、省级示范校、其他一般学校三类，三类学校各可填报1个志愿。各初级中学要指导初中毕业生填报中职志愿，大力支持中职招生工作。

## 3、招生计划

制定全市中职学校招生整体计划和市直学校招生指导计划；各县(市)区教育局应按比例和整体计划，制定各中职学校招生指导计划，在保证辖区内中职学校招生人数的基础上，输送15%以上的初中毕业生到市直中职学校；行业企业学校由学校根据市场需求，制定招生计划，报主办单位审批。

## 4、招生学校及专业

经审核符合法规政策，凡具备中职招生资格的职业院校及专业，将在《湘潭日报》公示，公示的学校及专业允许在本市招生。

## 5、录取注册

各校录取的学生，持录取通知书、本人身份证或户籍簿，按学校有关要求办理报到、注册手续。初中毕业生(或同等学历)就读中职，学制一般为三年；普通高中毕业及以上学业水平(或同等学力)的学生就读中职，学制以1年为主；允许中职在读学生分阶段(6年内)完成学业。

## 6、中高职衔接招生

根据省教育厅湘教通[20xx]144号《关于开展中高职衔接试点工作的通知》精神，鼓励并支持职业院校开展中高职衔接试点工作。中高职衔接实行单独招生定向培养，学生完成中职阶段学习任务后，通过单独招生考试，成建制进入相应高职院校学习，单独编班进行培养。

## 7、新型职业农民培养

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农业部办公厅《关于印发通知》(教职成厅[20xx]1号)精神，在湘潭生物机电学校、湖南省经贸中专、湘潭县职业技术学校、湘乡市第一职业中专、韶山职业中专等5所学校，试行新型职业农民培养。试行学校按“培养方案”规定要求，进行招生注册、教育教学、考核评价，实施培养。

### 1、提高认识

各级教育行政部门和各类学校要把职业教育作为整个教育发展的一个战略突破口，站在服务经济社会、产业转型升级、就业再就业、民生改善、扶贫富民、社会和谐与建设人力资源强国的高度，高度重视中等职业教育的招生工作。

### 2、明确职责

按照法规政策，保证职业院校特别是中职学校的招生规模，促进职业教育发展，是各级政府及教育行政部门、各级各类学校的职责。各级教育行政部门，应争取当地党委、政府的支持，加大力度确保普职招生比和分流比。各初中学校有义务接受并开展由教育行政统一组织的职业教育招生宣传，要指导初中毕业生合理填报升学志愿，保证有50%的毕业生填报中职志愿。各中职学校要把握招生政策，成立相应的组织机构，实行“一把手”负责制，确保圆满完成中职招生任务。

### 3、规范管理

要加强高中阶段招生制度建设，强化招生统筹管理，实行高中阶段教育招生工作“五个统一”，即：统一领导、统一制定招生计划、统一宣传、统一组织填报志愿、统一招生录取。

### 4、大力宣传

要运用广播、电视、报刊、网络等媒体和手段，大力宣传职业教育的重要性、职业教育改革发展成果以及国家有关优惠政策，积极做好招生宣传工作，为学生和家长提供真实可靠的招生信息和热情周到的服务，使学生和家长知晓中职学生“上学有资助，升学有通道，就业有门路”，为招生工作营造良好氛围。

### 5、严明纪律

明确“七严禁”的招生纪律：严禁超资质招生，严禁虚假宣传，严禁不实承诺，严禁买卖生源，严禁暑假集训，严禁虚假注册，严禁校外办班设点。

### 6、加强考评

市教育局将对各县(市)区教育局和各中职学校招生工作进行专项督查，将中职招生计划完成情况纳入教育工作考核内容，对招生措施得力、锐意进取、成绩突出的单位和个人给予表扬和奖励。应届初中毕业生普职分流比、普职学校招生比，将作为市对县(市)区政府教育“两项督导评估”，及对县(市)区教育局和市直学校年度绩效考核的重要指标，各县(市)区教育局也要把相关指标作为对所属学校年度考核的重要指标。

各县(市)区教育局和各市直中职学校应根据本方案，制定辖区内招生工作方案，并报我局职成科备案。

## 国际学校招生工作方案篇四

以市区20\_\_年民办学校初中招生工作文件精神为指导，结合我校实际，坚持免试入学与自主招生相结合，做到公开、透明、公正、公平，严格招生纪律，自觉接收监督。

### 二、学校简介

容桂实验学校是一所全寄宿、小班制（小学）、全员管理、九年一贯制的省一级学校。学校布局合理，环境优雅，各项教学设备设施齐全（配有各种功能室、大型体育馆、标准游泳池等）。

她富有活力，特色鲜明，秉承“以人为本，以人才需求为导向，促进学校与师生共同、和谐发展和可持续发展”的办学理念 and “德智双全、身心两健、文理兼通、学创具能”的人才培养目标，实施以“导师制”为核心的全员管理。

学校管理规范，校风严正，学风浓厚，教育教学质量高。教师敬业爱生，乐于奉献，以全程育人的管理模式，导引学生学会学习、学会生活、学会做人。

学校连续多年被评为街道、区两级先进学校，被上海音乐学院定为社会艺术考级点，是学生理想的学园、家园、乐园。

### 三、招生办法

（一）招生对象20\_\_年小学应届毕业生。不限户口、住址。（根据服务于本学区的原则精神，我校将大部分招收容桂街道生源。）

（二）招生人数8个教学班，每班不超过50人。（全部为民办生）

### （三）报名办法

1、报名方式：电话报名和持相关材料到校报名。

报名时间：20\_\_年5月1日至5月31日

报名地点：容桂实验学校接待室

报名材料：学生家长持学生五、六年级《小学生成长记录报告册》和户口本到我校接待室报名。（原件和复印件）

### 四、录取办法：

#### 1、录取依据：

（1）学生五、六年级《小学生成长记录报告册》。

（2）面谈情况。

（3）学生本人20\_\_年4月1日以后，在本市、区县级以上（或本街道镇级）医院进行的'常规体检报告。

#### 2、面谈办法：

（1）学校电话通知家长领学生来校面谈。

（2）地点：学校接待室。

（3）面谈时间：20\_\_年6月20日至6月30日

（4）面谈内容：学习、生活品性和习惯及综合素质。

（5）当日公布面谈情况。

（6）本街道生源，由毕业学校推荐的优秀学生，可免面谈环



节，直接参与录取。

发放录取通知书时间：20\_\_年6月20日至6月30日

4、新生注册时间：20\_\_年7月1日

（五）收费标准依据物价部门审批标准收取。

（六）招生咨询电话：（0757）2638\_\_

联系人：蒋老师

20\_\_年12月25日

## 国际学校招生工作方案篇五

（一）职业学校招生目标：市教育局下达区属职业学校招生目标1100人，全区初中毕业生升入市、区属职业学校20xx人。

（二）各初中学校送培目标：根据市教育局下达我局目标及各初中学校实际分解送培目标（具体见附件2）。

（一）招生学校

1. 区属职业学校。市第一职业技术学校（下称第一职校）与市职业高级中学校（以下简称市职高）开展联合招生、合作办学。第一职校保留艺术类专业，所招学生在第一职校校区就读，其余专业与市职高联合办学，所招学生在市职高校区就读。两校联合招生所招学生计区属职业学校招生指标。

2. 市属职业学校。市辖区内20xx年经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审核公布的具有中等职业学历教育招生资格的所有公、民办中等

职业学校。

（二）20xx年应（往）届初中毕业学生，高中应（往）届毕业生，退役士兵、农村青年、农民工，下岗失业人员等其他群体。

20xx年中职招生工作，分为三个阶段实施。

### （一）宣传阶段（20xx年3月至4月）

3月：各中职学校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制作招生宣传资料（招生简章），合法真实准确向社会公布招生学校、办学地址、招生专业、学制年限、实习时间、资助政策、收费项目、收费标准等关键信息。其招生和宣传必须与公布信息一致。中职学校招生宣传资料（招生简章）须报区教育局审查（市属其它职业学校须报市教育局审查），市教育局备案，并在招生宣传资料（招生简章）上注明“已经市教育局审查备案”后才能向社会公布。凡未经教育行政部门审查备案的学校和招生资料一律不得宣传、公布。

3月—4月：各中职学校、各初中学校要大力宣传国家发展职业教育的方针政策和职业教育发展的前景，广泛宣传国家职业教育惠民政策，加强办学特色、招生和就业优惠政策等宣传，吸引广大学生和适龄青年报考中等职业学校，积极引导鼓励初中毕业生选择填报中职学校。

4月20日—26日：广一职校及市职高集中开展进校宣传，向学生发放由市、区教育行政主管部门批准备案的中职学校印制的招生宣传资料。

4月27日—30日：其它市属中职学校开展进校宣传。

各中职学校到初中学校进行集中宣传时不得影响初中学校正常教学秩序，到每个初中学校集中宣传时间原则上不超过两

小时。

## （二）志愿填报阶段（20xx年4月至5月）

1. 各初中学校要确保送培计划落实，坚持学生和家长自愿、普职不兼报、市区职业学校统筹安排的原则，指导学生填报志愿，鼓励支持学生就读区属职业学校和市直属职业学校，努力确保全区初中毕业生升学就读职业学校和普通高中的比例不低于45:55。

2. 对于希望就读职业学校较早开始职业教育的初三学生，在完成义务教育全部教学计划和教学内容的前提下（原则上不得早于5月1日），可统一组织到中职学校学习和参加中考，也可由初中学校分层施教，提前渗透职业技术教育。提前到中职学校学习的，须由学生本人填写好“中等职业学校志愿报名表”（附件4），并由生源学校和招生学校共同签章备案。各生源学校将汇总名单经生源学校和招生学校共同签章后报区教育局备案，作为学生管理移交的依据。

3. 中职学校在汇总名单签章后即表示已接收学生，接收学生后要做好课程衔接、教师协作、资源共享等方面的组织协调工作，安排精干教师授课，让学生以良好的成绩通过初中学业水平考试。

## （三）录取报到阶段（20xx年6月至10月）

1. 根据学生志愿填报情况，统一组织录取。各生源学校要把引导推荐毕业生到中职学校就读作为应尽的责任和义务，主动配合和协助职业学校做好招生宣传工作，引导学生就读中职学校，督促学生到中职学校及时报到，防止中考后学生外流，千方百计完成送培任务。

2. 各中职学校要主动及时与生源学校和学生家长联系沟通，做好迎接新生的准备工作，切实加强管理，选派工作负责的

教师担任班主任工作，对学生开展耐心细致的教育工作，积极落实国家惠民政策，及时对困难家庭的学生给予帮助，确保新生“进得来，留得住，学得好”。

3. 各中职学校在10月上旬前完成生源学校送培统计工作，及时沟通反馈信息，衔接落实相关工作。

（一）严格招生纪律。认真组织学习《市教育局关于建立职业学校招生考评奖惩机制促进两类高中协调发展的实施意见》（广教发〔20xx〕4号）精神，严禁未经区教育行政主管部门批准的学校或个人进校宣传招生；严禁招生学校委托中介机构或他人招生；严禁向个人支付生源组织费。所有进入区内初中生源学校进行招生宣传的学校，必须持有区教育局批准并加盖公章的书面手续，否则视为私自买卖生源，从严追究校长及相关责任人的责任。

（二）落实奖惩制度。根据《市教育局关于建立职业学校招生考评奖惩机制促进两类高中协调发展的实施意见》（广教发〔20xx〕4号）精神，对完成目标较好的初中学校予以奖励，所需资金由相应职业学校提供。完成较差的学校在目标考核中降低一个等级。

（三）坚持学生自愿。在引导学生填报自愿过程中，凡未坚持学生自愿，采取强制手段借机“砍尾巴”，造成信访举报或造成学生流失的，按有关规定严肃处理，同时在质量考核中加大巩固率、参考率考核权重。

## 国际学校招生工作方案篇六

###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市和区的有关法律法规文件为依据，以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办好每一所学校为目标，构建面向每一位学龄儿童、少年的教育服务体系，切实维护小学生的合法权益，规

范学校招生行为，依法实施小学招生工作。

二、组织机构 1. 工作小组 组 长：焦虎东

组 员：刘 军 薛 宇 贺彦峰 2. 工作职责

优化服务，态度热情，耐心解答学生家长提出的疑问。

三、招生原则

坚持依法招生，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实行划片招生，免试就近入学，不举行或变相举行选拔性考试；坚持公平招生，保障适龄儿童少年平等接受义务教育；坚持生源均衡分布，促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坚持公开招生，加强过程监督和管理，做到报名时间公开、招生办法公开、录取结果公开。

四、招生办法

（一）入学年龄

凡在孟家湾乡有正式户口，年满6周岁的适龄儿童(8月31日前出生的)，均须登记入学。年满6周岁因智力发展滞后或丧失学习能力等特殊原因，欲暂缓入学或免于入学的，须持区级以上(含区级)医疗机构出具的证明，向服务区小学办理相应手续，并报区教育局备案。各小学不应招收未满6周岁的儿童入学。

（二）报名录取

1. 在孟家湾乡有户籍的学龄儿童

具有孟家湾乡户籍的学龄儿童，在规定时间内，到学校办理报名手续。办理手续时需携带的证件有户口本、儿童预防接种证、学前教育登记卡等。

当报名人数超过该校招生计划时，学校应根据学龄儿童户籍和家庭住宅情况，按照“住、户一致”在本辖区范围内优先原则录取：4. 符合条件的外来务工人员随迁子女也可报名入学。

## 入学条件

1、父（母）在孟家湾乡有合法稳定职业，持有劳动合同

符合条件的外来务工人员随迁子女，请于开学第二日来学校预报名，经初审后符合条件者，按规定时间持该学龄儿童的户口簿及相关证明材料，到学校提出接受义务教育的就学申请，经审核符合条件的学龄儿童，由校长安排到班额许可的班级就读。

## 五、日程安排

1、每学年初张贴《孟家湾小学招生工作实施意见》、填写、发放《孟家湾小学新生入学通知书》。

2、每学年开学第1-2日办理本校服务区新生入学登记手续，每学年开学第二日外来务工人员随迁子女预报名。第3日日现场审核预报名后初审符合条件的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新生材料，然后报名登记。

## 六、招生区域

孟家湾乡15个行政村的适龄儿童。

## 国际学校招生工作方案篇七

坚持以市和区的有关法律法规文件为依据，以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办好每一所学校为目标，构建面向每一位学龄儿童、少年的教育服务体系，切实维护小学生的合法权益，规

范学校招生行为，依法实施小学招生工作。

1. 工作小组组长：焦虎东

组员：刘军、薛宇、贺彦峰

2. 工作职责

优化服务，态度热情，耐心解答学生家长提出的疑问。

坚持依法招生，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实行划片招生，免试就近入学，不举行或变相举行选拔性考试；坚持公平招生，保障适龄儿童少年平等接受义务教育；坚持生源均衡分布，促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坚持公开招生，加强过程监督和管理，做到报名时间公开、招生办法公开、录取结果公开。

### （一）入学年龄

凡在孟家湾乡有正式户口，年满6周岁的适龄儿童(8月31日前出生的)，均须登记入学。年满6周岁因智力发展滞后或丧失学习能力等特殊原因，欲暂缓入学或免于入学的，须持区级以上(含区级)医疗机构出具的证明，向服务区小学办理相应手续，并报区教育局备案。各小学不应招收未满6周岁的儿童入学。

### （二）报名录取

1. 在孟家湾乡有户籍的学龄儿童

具有孟家湾乡户籍的学龄儿童，在规定时间内，到学校办理报名手续。办理手续时需携带的证件有户口本、儿童预防接种证、学前教育登记卡等。

4. 符合条件的外来务工人员随迁子女也可报名入学。

## 入学条件

- 1、父（母）在孟家湾乡有合法稳定职业，持有劳动合同
- 3、父母双方在孟家湾乡有相对固定住所，同时持有暂住地租房合同正式文本。

## 报名办法

符合条件的外来务工人员随迁子女，请于开学第二日来学校预报名，经初审后符合条件者，按规定时间持该学龄儿童的户口簿及相关证明材料，到学校提出接受义务教育的就学申请，经审核符合条件的学龄儿童，由校长安排到班额许可的班级就读。

- 1、每学年初张贴《孟家湾小学招生工作实施意见》、填写、发放《孟家湾小学新生入学通知书》。
- 2、每学年开学第1-2日办理本校服务区新生入学登记手续，每学年开学第二日外来务工人员随迁子女预报名。第3日日现场审核预报名后初审符合条件的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新生材料，然后报名登记。

孟家湾乡15个行政村的适龄儿童。